

证券代码：831376

证券简称：金洪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天国富证券

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金洪股份”）拟收购余建军、孙华、罗龙军所持有的东莞市鑫劲镁五金制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劲镁”）51%的股权，交易价格 1,020 万元，（大写人民币：壹仟零贰拾万元整）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以 8

票赞成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东莞市鑫劲镁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51%股权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，该议案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收购无需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。

(六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投资标的名称：东莞市鑫劲镁五金制品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漱新新围仔二路 48 号

经营范围：五金产品研发；金属制品研发；五金产品制造；五金产品批发；金属制品销售；有色金属压延加工；金属切削加工服务；钢压延加工；塑料制品销售；橡胶制品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

(二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

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

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三、定价情况

本次交易定价是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天职业字[2022]44435号《审计报告》和沃克森（北京）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国际评报字[2022]第2325号《资产评估报告》为依据，综合考虑其未来的发展前景，交易各方协商确定鑫劲镁51%股权最终成交价格为1,020万元人民币（大写人民币：壹仟零贰拾万元整）。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鑫劲镁现有资产负债情况，经过第三方审计、评估机构合理商业评估，双方同意并认可鑫劲镁股权总价值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（¥20,000,000.00）。

转让方同意转让持有的鑫劲镁51%股权，股权转让交易方式为现金，交易对价合计人民币1,020万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壹仟零贰拾万元整）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基于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，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市场拓展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，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，公司将不断加

强内部控制、风险防范机制，以防可能遇到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天职业字[2022]44435号《审计报告》；

（三）沃克森（北京）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国际评报字[2022]第2325号《资产评估报告》。

吉林金洪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17日